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政策生效日期：

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修訂，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生效。

1 目的

1.1 本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其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2 政策聲明

2.1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公司擴闊視野及提升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所有董事會成員的任命應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客觀條件考慮候選人，並適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透過考慮多項因素而實現，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在設定董事會組成時，本公司亦應不時根據自身的業務模式及特定的需要去考慮各種因素。

3 可計量目標

3.1 候選人的甄選應按一系列多元化因素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應按候選人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的組成將在本公司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部分披露。

4 本政策的檢討

4.1 提名委員會應每年檢討本政策的執行情況和有效性，以確保本政策繼續切合本公司的需要，同時反映當前監管規定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並應討論和考慮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

5 本政策的披露

5.1 本政策的全文將在本公司網站上公佈。本政策的摘要及提名委員會對本政策執行情況和有效性的年度檢討，將在本公司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部分披露。

6 釋義

6.1 於本政策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本政策」	指	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7 語言

7.1 如本政策的英文及中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